

九龍城市區更新地區諮詢平台

2011年6月13日
討論文件

文件編號: DURF KC/03/2011

九龍城市區更新地區諮詢平台 內務守則及新聞發布安排建議

I. 目的

本文件旨在徵詢九龍城市區更新地區諮詢平台(下稱「九龍城諮詢平台」)委員對擬議內務守則及新聞發布安排的意見，並請委員通過有關守則及新聞發布安排。

II. 內務守則

2. 新的《市區重建策略》提出政府在進行市區更新時應採用「以人為先，地區為本，與民共議」的工作方針。為加強地區層面市區更新的規劃，政府在九龍城設立了第一個試點諮詢平台，旨在以全面及綜合的方式向政府建議以地區為本的城市更新工作。為協助九龍城諮詢平台能有效運作及提高其透明度，本文件就諮詢平台的內務守則(見附件)作出建議，供委員考慮。下文扼要介紹擬議內務守則的主要範疇。

主席及委員(內務守則第4及第5段)

3. 九龍城諮詢平台的會議將由主席主持。倘主席不能出席會議或會議的任何環節，出席委員須互相推選一名委員主持會議。倘若九龍城諮詢平台轄下設立專責小組，而小組主席不能出席會議或會議的任何環節，出席的小組委員須互相推選一名小組委員主持會議。

4. 九龍城諮詢平台的非官方委員是以個人身分獲委任，不得派代表出席會議。

申報利益(內務守則第 11 段)

5. 為維持公眾對委員(包括主席)的誠信，以及他們向諮詢平台提供不偏不倚意見的信心，所有委員應按照登記表格(見附件的附錄 I)所載申報其金錢利益。須予登記的利益為委員、其配偶和未滿 18 歲子女所持有的金錢利益。此外，委員如在諮詢平台或其小組所考慮的事項中有直接或潛在的個人或金錢利益，他們須在獲悉此項利益後盡快作出披露。所有已申報的利益將會記錄在會議記錄內。

會議形式(內務守則第 12 段)

6. 由於九龍城諮詢平台的工作涉及為制定市區更新地區藍圖而進行公眾參與活動及規劃與技術評估，因此諮詢平台有必要不時舉行會議。委員可按實際需要舉行諮詢平台會議。

7. 諮詢平台儘量會以公開及透明的方式運作及進行議事程序，並歡迎公眾人士旁聽會議，但涉及敏感、個別商業資料或機密資料的項目則除外。諮詢平台的議程、文件和會議記錄定稿會登載於平台的官方網站，供公眾瀏覽，但敏感、個別商業資料和機密資料則除外。

8. 專責小組會在其委員按實際需要時召開會議。小組須向諮詢平台提交進度報告，列出各項主要的結果及建議，諮詢平台可就有關建議作最終決定。

公眾人士旁聽會議守則(內務守則第 13 段)

9. 任何旁聽會議人士如不遵守或拒絕遵守任何一項旁聽會議守則，或對旁聽會議造成任何滋擾，會被要求離開會場。

修訂內務守則(內務守則第 15 段)

10. 九龍城諮詢平台及其專責小組日後可因應其運作經驗或實際需要對內務守則作出修訂。

III. 新聞發布安排

11. 為配合九龍城諮詢平台公開及透明的運作方式，對傳媒的新聞發布安排有以下的建議，供委員考慮。

12. 諮詢平台每次開會的日期、議程、文件會在開會前上載諮詢平台的網站。會議記錄的定稿及有關平台的最新消息亦會上載網站，供公眾及傳媒瀏覽。

13. 傳媒與公眾可旁聽諮詢平台的會議。旁聽人士須預先作出登記，以便秘書處作出相應的安排。會議進行時會按需要備有英語即時傳譯服務。公眾及傳媒若需英語的傳譯服務，應在開會前 4 天聯絡秘書處。

14. 就諮詢平台的一些重要決定或建議，諮詢平台會在會議結束後或預定的日期由諮詢平台的主席或諮詢平台指定的人士舉行新聞發布會或簡報會，以發放相關消息。

九龍城市區更新地區諮詢平台

文件編號: DURF KC/03/2011

IV. 徵詢意見

15. 請委員就擬議內務守則及新聞發布安排，審議有關守則及新聞發布安排。

九龍城市區更新地區諮詢平台
秘書處
2011年6月